

**芯原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截至授予日）**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分配情况表**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时股本总额的比例
<b>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b>						
1	Wayne Wei-Ming Dai (戴伟民)	美国	董事长、总裁、核心技术人员	30.00	7.48%	0.06%
2	Wei-Jin Dai (戴伟进)	美国	董事、副总裁、核心技术人员	10.00	2.49%	0.02%
3	施文茜	中国	董事、副总裁、首席财务官、董事会秘书	10.00	2.49%	0.02%
4	David Jarmon	美国	副总裁	4.00	1.00%	0.01%
5	范灏成	中国	副总裁、核心技术人员	8.00	1.99%	0.02%
6	汪洋	中国	副总裁	8.00	1.99%	0.02%
7	汪志伟	中国	副总裁	15.00	3.74%	0.03%
<b>合计</b>				85.00	21.18%	0.17%
<b>二、其他激励对象</b>						
技术骨干人员（943 人）				204.10	50.87%	0.41%
业务骨干人员（149 人）				53.90	13.43%	0.11%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				343.00	85.48%	0.69%
<b>三、预留部分</b>				58.25	14.52%	0.12%
<b>合计</b>				401.25	100.00%	0.81%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

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公司全部有效期内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20%。

2、本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

3、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由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准确披露激励对象相关信息。

4、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 二、技术骨干人员、业务骨干人员名单

激励对象 职务	激励对象 人数 (人)	获授限制性股票 数量(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 股票总数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 日股本总额比例
技术骨干人员	943	204.10	50.87%	0.41%
业务骨干人员	149	53.90	13.43%	0.11%
小计	1,092	258.00	64.30%	0.52%

芯原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22 日